

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机械工业部

部 标 准

QJ452—79

锌 镀 层 技 术 条 件

本标准规定了锌镀层的技术要求和检验方法。适用于基本产品与辅助产品零(部)件的锌镀层质量验收。

标注方法，按QJ450—78的规定执行。

一、技 术 要 求

1、外 观：

(1) 颜 色：

未经处理的锌镀层的外观应有光泽或无光泽稍带米黄色的浅灰色，均匀细致的结晶层。

锌镀层经出光后呈稍带浅兰色的银白色。

锌镀层经铬酸盐钝化后呈一定光泽的带有偏绿色色彩的彩虹色。

锌镀层经磷化后呈晶体结构的浅灰色至银白色。

锌镀层经漂白钝化后呈稍带浅灰色的银白色。

(2) 允 许 缺 陷：

a、轻 微 的 水 迹。

b、夹 具 的 接 触 痕 迹 (应有镀层)。

c、由 于 零 件 的 材 料 和 表 面 状 态 不 同，同 一 零 件 上 有 不 均 匀 的 颜 色 和 光 泽。

d、在 复 杂 或 大 型 零 件 的 边、棱 角 处，有 轻 微 粗 糙，但 不能 影 响 装 配 质 量。

e、钝 化 膜 有 轻 微 的 擦 伤。

f、进 行 除 氢 的 零 件，钝 化 膜 的 色 泽 稍 有 差 异。在 油 中 除 氢 的 零 件，钝 化 膜 无 光 泽。

g、在 采 用 有 机 溶 剂 清 洗 绝 缘 胶 时，钝 化 膜 颜 色 稍 有 变 化。

h、局 部 镀 锌 的 零 件，允 许 镀 层 界 限 向 任 一 方 向 位 移 1 毫 米。

一个零件要求多种镀层时，镀层界限允许向任一方向位移2毫米。但化学氧化和镀锌的界限只允许镀锌层向化学氧化方向位移。镀铬(或镀镍)和镀锌的界限只允许镀铬层(或镀镍)向镀锌层方向位移。

有特殊要求的零件按工艺卡片执行。

i、复 杂 或 大 型 零 件 的 镀 锌 层 磷 化 后，同 一 零 件 上 磷 化 膜 层 结 晶 粗 细 稍 有 不 一 致。

j、焊 缝 处 镀 层 发 暗，经 钝 化 后 焊 缝 气 孔 边 缘 有 轻 微 的 吐 铬 酸 的 残 迹。

钎 锡 焊 缝 处 镀 层 轻 微 的 局 部 起 泡 (应 铲 除) 或 发 黑。

k、镀 件、铸 件、焊 接 件 及 原 材 料 上 有 前 道 工 序 的 相 应 的 技 术 条 件 所 允 许 存 在 的 缺 陷，不 作 为 镀 层 不 合 格 的 依 据。

(3) 不 允 许 缺 陷：

a、镀 层 起 泡、脱 皮、烧 焦、疮 疤、麻 点 及 手 印。

b、树 枝 状、海 棉 状 和 条 纹 状 的 镀 层。

c、局 部 未 镀 上 锌 层 (图 样 及 工 艺 文 件 规 定 者 除 外)。

d、零 件 基 体 金 属 的 过 腐 蚀、碰 伤 及 变 形。

e、晶 粒 粗 大、表 面 疏 松，呈 灰 黑 色 带 条 纹 状 的 磷 化 膜。

第七机械工业部 发布
第七〇八所 提出

1980年5月1日 实施
三〇七厂 起草